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图书馆图书及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签约时间：2026年6月29日

乙方：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甲乙双方根据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图书馆图书及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中标图书采购、加工事宜，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共同执行。

一、采购货物名称、金额、综合折扣、供货时间

名称	金额	综合折扣	合同金额（元）	补充说明
（综合类，含社科、艺术类、文学类等）近三年或对应学科最新修订版本全国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中文图书及编目、加工、上架服务，同时提供同等数量图书的下架打包服务	255.96 万元	42%	1075032	本项目合同价为码洋价×书商所提供的承诺折扣
打包机	7500 元	42%	3150	标价×书商所提供的承诺折扣
踏板梯	780 元	42%	327.6	折扣
合计金额：¥1078509.6 （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柒万捌仟伍佰零玖元陆角整				

供货时间：图书分两批交付，第一批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交付，第二批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交付；

二、货物供应方式

1. 图书内容的选择由甲方负责，甲方提供需求的书单。
2. 乙方为甲方提供图书的采购、编目、典藏分配、加工、配送、验收、上架、定位、同等数量图书的下架打包等一体化服务。
3. 打包机和踏板梯须同第一批图书同时交付。

三、货物质量要求

1. 乙方所供图书须是甲方提供的需求书单上的内容，且到书率须达到 100% 以上；
2. 乙方保证本项目图书采购采全率达到 93% 以上；
3. 乙方所供图书均属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无盗版图书；
4. 乙方所供图书的内容质量、装帧设计质量均须达到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规定》合格级次的相关标准。
5. 乙方所供图书的编校、印刷装订的质量均须达到新闻出版署《图书质量规定》优质级次的相关标准。
6. 乙方所供图书的编目数据须符合国家颁布的《中国文献编目规则》中的相关规则，且图书内容的学科分类须符合国家颁布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 第五版》和甲方图书馆《图书分类规则》的相关规定。
7. 乙方所供图书须按照甲方指定的位置、质量要求和材料要求，每册书加盖馆藏章（2 枚）、粘贴带有学校标识的条形码（1 个）、粘贴防盗永久磁条（1 个）、加贴书标（1 个）、年度标签（1 个）典藏上架。

四、交付地点、方式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图书馆（鑫苑校区、嵩山校区、园田校区），或由甲方指定，落地交货。

五、运输方式和费用承担

汽车运输及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 图书验收

乙方应将加工分编后的图书免费送至甲方指定库室，采购人清点完毕后，依据编目加工要求进行初次验收。乙方将初次验收合格的图书，按照采购人指定位置和相关技术要求，进行上架定位后，由甲方组织独立验收和联合验收，分别出具显示合格的验收信息表。

2.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图书随时与乙方取得联系，由乙方调换合格图书，时限在甲方收到图书的 15 天内。

七、验收流程

先由需求部门自行组织验收，初步验收通过后，学校组织正式验收或聘请第

三方机构进行验收，费用由供应商业承担。

八、付款方式及期限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结算；
2.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在 3 日内按照合同金额 10%，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期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柒仟捌佰伍拾元玖角陆分
(¥ 107850.96 元)；

4.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支付预付款前提供预付款等额的银行保函，且保函有效期应覆盖整个供货期，剩余按第一批货物(嵩山校区、园田校区)及服务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并开具以河南轻工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对应交付货款的合同金额；第二批货物(鑫苑校区)及服务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付款所需的相关手续，并开具以河南轻工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相关手续及发票，经核对无误后 30 日内支付对应交付货款的合同金额。

5. 乙方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 3 个月 after 无息退还。
6. 在合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九、售后服务及其他服务

1. 对追订图书的处理

对于需追订的图书，乙方在接到甲方报出的图书订单时，即时和出版社发行部门联系，进行即时的追订订单处理。

2. 退换图书处理

乙方在收到图书后，若出现因出版社原因出现开胶、缺页、散页、倒装等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及时退换。甲方收到图书验收后，若发现所送图书出现数量差错或定价不符，乙方将无条件负责调换。乙方收到质量问题信息即时响应，及时解决。图书验收完毕，如甲方发现有不符合采购方要求的图书，乙方将无条件免费退换，并负责来回运费。

3. 图书包装质量、运送及时性和搬运的到位程度

图书到达后，乙方仓储部门需按照甲方打包要求将图书进行包装，码齐摆放，

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图书及时运送至甲方图书馆,并搬运到图书馆老师指定地点。

十、违约责任

1.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从逾期之日起每个工作日按本合同总价 5%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二十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若不按合同履行服务承诺,每出现一次违约情况,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三日内,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人民币 500 元,并承担甲方为维修、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三次以上违约,取消乙方今后五年参与甲方图书招投标的资格;

3. 甲方如果无正当理由拒绝收货,按甲方违约处理;

4.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甲乙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但图书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如不能协商解决则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送达费用等)由败诉方承担。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共 肆 页,一式 伍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贰 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不得与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相抵触,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委托代理人签字:程力旦

地址:郑州市金苑路6号

电话:0371-6631871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邵彩洲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沪太支路500号

电话:021-66551827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上海虹桥支行

账号:2900001510120100007792